



第一章 總則

- (1) 中文名稱：愛兒城 (以下簡稱本會)
英文名稱：CITY OF LOVE

- (2) 目標：

本會設立的目標為救助自閉症患者，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a) 鼓勵自閉症病友及其家庭積極融入社會。
- (b) 促進自閉症病友及家庭的支持，互相經驗分享。
- (c) 促進社會各階層人士參與、交流及與自閉症病友有互動精神。
- (d) 推廣大眾認知自閉症，包容及支援自閉症病友。
- (e) 關注自閉症病友權益。
- (f) 參與本港及外地有關自閉症團體的交流活動。

會址及通訊地址：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2-6號愛賓商業大廈11樓5室

第二章 會員

- (一) 會 籍：本會之會員分為兩類：

- (1) 正式會員
- (2) 友誼會員

- (二) 會員資格：

- (1) 正式會員：自閉症患者，或其直系家屬
(需提供有效殘疾人士登記證正面及背面副本，而殘疾類別需註明“自閉症”)。本會直系家屬定義：病人的配偶、子女、父母，若有特別情況，由當屆管理委員會決定。
- (2) 友誼會員：熱心本會會務人士，經管理委員會通過，即可成為會員。

(三) 會員權利：

(1) 正式會員：

- (a) 享有選舉、被選、表決及提議之權利。
- (b) 享有參加本會舉辦之各種活動之權利。
- (c) 享有學習、工作、生活支援服務。

(2) 友誼會員：

- (a) 享有選舉、被選、表決及提議之權利。
- (b) 享有參加本會舉辦之各種活動之權利。

(四) 會員義務：正式會員及友誼會員的會員義務相同，包括：

- (1) 章遵。
- (2) 積極參與本會的活動守會。
- (3) 出席會員大會。

(五) 會 費：全免

第三章 組織及架構

(A) 會員大會：

- (1)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架構，會員大會於每十二個月由主席召開一次。如有需要，經全體會員十分一或以上聯名書面要求或經執行委員會決定可召開特別會員大會。
- (2) 大會法定人數為所有會員之十分一，方為有效。如不足上述人數時，則暫停會議，並於十四日內另訂日期舉行。
- (3) 議決事項時，須有出席人數之過半數贊成，方可通過。
- (4) 如因事未能出席之會員，可以書面授權其他會員作代表及投票。

(B) 管理委員會（簡稱管委會）

- (1) 於會員大會休會期間，負責處理一切會務及議決與本會有關之事宜。
- (2) 負責召開會員大會及於必要時召開特別會員大會，商討與本會有關之重要事項。
- (3) 管委會每六個月開常務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會議法定人數為全體委員之過半數。
- (4) 管委會由5名委員或以上組成，分設主席、副主席、秘書、司庫、聯絡、總務等職位，由委員互選產生。委員擔任管委會工作為義務性質，不得收取本會任何酬金。
- (5) 管委會可按實際需要，設立不同工作小組，協助推行本會各項活動。

管委會必須制定及保存本會一切收支項目及有關之財務記錄，每年呈交會員大會審議。

- (6) 新一屆管委會於週年會員大會後就職。
- (7) 委員選舉於會員大會內舉行，委員之產生乃先由管委會於選舉日十四日前列出提名候選人名單（候選人必須為本會會員），候選人經會員投票，以最高票數及符合以下條件者當選：
 - (a) 主席或副主席，其中一人必須為自閉症患者直系家屬。
 - (b) 管委會的組合需要二分一或以上的委員由正式會員擔任。若選出的委員組合未能符合以上條件，則交由會員大會經討論後重新選出。
- (8) 委員每屆任期五年，再獲選可連任。委員如中途離職，需以書面通知管委會。管委會可按實際情況，物色會員填補空缺。
- (9) 若主席離職，則由副主席擔任主席一職，副主席之崗位則由其他委員互選產生。
- (10) 任何委員觸犯刑事罪行，則自動被撤職。

(C) 顧問：

管理委員會可根據本會之需要而邀請熱心人事為顧問，以協助本會事務。

第四章 財務

捐款：

- (1) 本會接受登記會員、外間人士及團體之捐款，但須經過管委會認可為原則。
- (2) 任何外間捐款，將會用作本會經費及舉辦會員活動之開支。
- (3) 本會的收入及財產，不論如何取得，只准純粹用以促進本會章所列明的目標。本會不得將本會任何部分的收入及財產，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付給或移交本會的會員。
- (4) 本會管理委員會或管治團體任何成員，均不得被委任擔當本會任何受薪或支取費用的職位。本會不得以金錢或金錢的等值，向管理委員會或管治團體任何成員支付酬金或其他利益。

第五章 修改

本會章如有修改，得由管委會修正，並提交會員大會通過，方為有效。

第六章 解散

- (1) 本會之解散，必須召開會員大會，由四分三之會員出席及一致通過，才能立案。
- (2) 如本會解散，應召開會員大會，議決其資產捐與適當的同類組織或慈善機構作慈善用途。該等機構或組織對其收入及資產使用之限制不得低於本會。
- (3) 如本會牽涉任何債務，則由該屆全體會員共同負責。

第七章 其他

本會必須備存足夠的收支紀錄(包括捐款收據)，妥善的會計帳目及每年編制財政報告。

本會任何管理委員會的委員如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在一項與本會訂立的合約或建議與本會訂立的合約中有利害/利益關係，而該等利害/利益關係是具關鍵性的，則該管理委員會的委員須作出聲明或申報其利害/利益關係的性質。

管理委員會的委員不可就其具有利害/利益關係的任何合約或就任何由此引起的事項作出表決；如他作出表決，則其票數不得被點算。